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2026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3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7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5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6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8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9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1

九、政府采购情况.....	21
十、绩效管理情况.....	2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56
十二、其他说明.....	56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56
（二）其他.....	5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6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1、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区“三农”工作的中长期发展规划重大政策。2、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3、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济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4、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城郊农业以及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工作。5、承担全区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6、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组织开展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7、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全区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8、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9、承担全区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1、我部门下设事业单位4个，分别是：1、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2、朔城区农机服务中心；3、朔城区农田建设服务中心；4、朔城区扶贫开发服务中心。

职能如下：

一、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任务1. 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现代农业农村发展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2. 在全区引进、试验、示范推广新品种、新技术、新机具，加快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集成建设、集体资产规范管理经营、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提供指导服务。3. 为全区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节能减排、农业清洁生产和生态循环农业等相关工作提供服务和专业技术支持。4. 承担对专业技术人员、生产企业和新型经营主体负责人、新型职业农民的培训任务。5. 协调有关部门为项目开展做好考察评估、评审论证等工作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6. 围绕现代农业发展，稳定推进职能转变，及时调整工作重点，在技术推广、农业产业发展、乡村建设、推进农村体制改革方面积极探索，做好全域性行业服务工作，提升行业整体发展水平。7.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区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朔城区农机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任务1. 贯彻执行有关农业机械化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中央、省、市、区的决策部署，开展农业机械化宣传工作。2. 落实农机购置补贴和农机报废更新政策。开展农机装备的需求预测，为农机户和农机服务组织提供政策咨询。3. 推广先进、适用、经济、安全、环保、智能的农业机械化新机具、新技术。组织实施农机推广体系建设和农机化示范县建设项目；承担农产品产后处理和初加工机械化技术推广。4. 承担农机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提供农业机械化生产技术指导，组织农机跨区作业服务。承担农业机械化基本建设项目实施。5. 开展新型职

业农民（农机操作手）、新型农机经营主体、各级农机服务人员业务和技术培训。6. 协助处理农业机械质量投诉，调解纠纷，定期分析、汇总投诉情况；进行农机质量鉴定，提出对有关农业机械实施监督的建议；向农民提供国家支持推广的农业机械产品的质量信息咨询。7. 负责农业机械化数据统计，提供智能化农业机械应用数据、终端、网络、技术服务，开展相关技术咨询服务。8.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区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朔城区农田建设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能为：1、贯彻落实农业综合开发政策和法规，向农民群众和社会宣传农业综合开发的方针政策；2、组织调查农业后备资源和编制全区农业综合开发总体规划、立项前的调查准备、建立项目库、确定推荐项目和组织评估论证等；3、编制年度项目计划、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实施方案，产业化项目的考察、初步审核，并对于可行项目组织申报。4、管理和统筹安排农业综合开发资金，负责对上级下达的农业综合开发项目专项资金进行使用管理及支付报账，并负责督促乡村和项目企业自筹资金的落实和使用；5、指导、管理和组织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实施；6、组织检查农业综合开发项目执行情况；对项目完成情况的初步验收及工程决算，落实工程管护主体。7、指导全区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的科技进步，进行科技培训，提高项目区的综合效益。8、负责对上级部门进行的检查、验收等工作进行组织、汇报和总结。

四、朔城区扶贫开发服务中心主要开展全区脱贫人口防返贫监测工作，同时负责全区人居环境改造及拓展产业促进全区乡村振兴。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962.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43	338.4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9.03	79.0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28285.98	18266.59	10019.4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8.04	168.0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10.00	11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48.00		48.00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962.08	本年支出合计	29029.48	18962.08	10067.40
上年结转	10067.40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9029.48	支出总计	29029.48	18962.08	10067.40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预算公开表2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8962.08	18962.08					10067.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43	338.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43	338.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52	47.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77	103.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15	187.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03	79.0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00	3.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00	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03	76.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2	8.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91	67.91					
213	农林水支出	18266.59	18266.59					10019.40
21301	农业农村	13352.23	13352.23					880.96
2130101	行政运行	151.78	151.78					
2130103	机关服务	158.91	158.91					
2130104	事业运行	1117.23	1117.23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5.45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0.00	2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4869.00	4869.00					0.8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302.00	2302.00					766.95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5.00	75.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3238.40	3238.40					47.6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419.92	1419.9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29.31	929.31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29.31	929.31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985.04	3985.04					1500.11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985.04	3985.04					1500.11
213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7638.32
2139801	农业农村支出							7638.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04	168.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04	168.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04	168.0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10.00	11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10.00	110.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10.00	110.0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48.00
231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8.00
231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8.00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9029.48	1916.82	27112.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43	338.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43	338.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52	47.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77	103.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15	187.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03	79.0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00	3.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00	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03	76.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2	8.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91	67.91	
213	农林水支出	28285.98	1331.32	26954.66
21301	农业农村	14233.19	1269.00	12964.19
2130101	行政运行	151.78	151.78	
2130103	机关服务	158.91		158.91
2130104	事业运行	1117.23	1117.23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5.45		65.45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0.00		2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4869.87		4869.8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068.95		3068.95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5.00		75.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3286.08		3286.0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419.92		1419.9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29.31	62.32	866.9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29.31	62.32	866.99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485.16		5485.16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485.16		5485.16
213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7638.32		7638.32
2139801	农业农村支出	7638.32		7638.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04	168.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04	168.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04	168.0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10.00		11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10.00		110.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10.00		110.0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48.00		48.00
231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8.00		48.00
231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8.00		48.00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962.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43	338.4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9.03	79.0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28285.98	20647.66	7638.32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8.04	168.0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10.00	11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48.00	48.00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962.08	本年支出合计	29029.48	21391.16	7638.32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0067.40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29.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638.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9029.48	支出总计	29029.48	21391.16	7638.32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962.08	1916.82	17045.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43	338.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43	338.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52	47.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77	103.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15	187.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03	79.0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00	3.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00	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03	76.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2	8.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91	67.91	
213	农林水支出	18266.59	1331.32	16935.26
21301	农业农村	13352.23	1269.00	12083.23
2130101	行政运行	151.78	151.78	
2130103	机关服务	158.91		158.91
2130104	事业运行	1117.23	1117.23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0.00		2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4869.00		4869.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302.00		2302.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5.00		75.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3238.40		3238.4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419.92		1419.9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29.31	62.32	866.9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29.31	62.32	866.99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985.04		3985.04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985.04		3985.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04	168.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04	168.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04	168.0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10.00		11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10.00		110.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10.00		110.00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16.82	1867.50	49.32
工资福利支出		1713.21	1713.21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80.46	80.46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668.34	668.34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44.33	44.33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83.97	83.97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85	10.85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371.75	371.7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9.98	19.9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67.16	167.1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8.12	8.1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7.91	67.9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77	1.7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0.52	20.52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9.03	19.03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49.01	149.01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9		42.69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83		1.83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0		20.90
印刷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		3.30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		3.6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7		0.9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7		0.77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8.82		8.8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28	154.28	
离休费	离退休费	43.98	43.98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07.30	107.30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0	3.00	
资本性支出		6.63		6.63
办公设备购置	设备购置	1.45		1.45
办公设备购置	资本性支出	5.18		5.18

预算公开表7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74	1.74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4	1.74		
合计	1.74	1.74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3. 32	13. 32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13. 32	13. 32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17045.26	17045.26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12332.95	12332.95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特优农业产业龙头企业项目）资金	138.00	138.00				
2026年中央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晋财农〔2025〕116号）	34.00	34.00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	443.41	443.41				
提前下达2026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中央资金	2106.70	2106.70				
提前下达2026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省级资金	1878.35	1878.35				
2026年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晋财农〔2025〕116号）	4869.00	4869.00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粮油稳面积提单产项目）资金	429.00	429.00				
2026年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晋财农〔2025〕116号）	100.00	100.00				
2026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待明确资金（晋财农〔2025〕116号）	755.00	755.00				
2026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待明确资金（晋财农【2025】116号）	885.00	885.00				
2026年中央大豆玉米带状复合项目（晋财农〔2025〕116号）	300.00	300.00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农村户厕改造项目）资金	75.00	75.00				
2026年省级大豆玉米带状复合资金（晋财农〔2025〕120号）	100.00	100.00				
朔城区2025年膜侧播种技术推广项目	50.00	50.00				
2026年朔城区盐碱地治理项目	60.00	6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12.06	12.06				
遗属补助	0.62	0.62				
2026年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经费	29.00	29.00				
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农业生产托管工作经费	8.00	8.00				
农民丰收节活动费用	50.00	50.00				
拆迁改制单位退休人员补助（烤火费、基础绩效奖、遗属补助）	9.82	9.82				
朔州市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276.53	276.53				
2026年中央资金基层农技推广系统改革与建设项目（晋财农〔2025〕116号）	123.00	123.00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农作物病虫害监测防控项目）资金	20.00	20.00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现代种业发展项目）资金	40.00	4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86.86	86.86				
遗属补助	1.87	1.87				
农作物种子加工厂四人工资	4.80	4.80				
朔州市朔城区农田建设服务中心	2831.78	2831.78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	2794.99	2794.9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20.92	20.92				
退休职工烤火费	15.86	15.86				
朔州市朔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866.99	866.99				
2026年提前下达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13.00	313.00				
2026年度区级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525.29	525.29				
2026年干部驻村工作队经费和交通、生活补助。	28.70	28.70				
朔州市朔城区农机服务中心	737.01	737.01				
下达2026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省级配套资金	150.00	150.00				
下达2026年粮食产地烘干设施建设项目资金	80.00	80.00				
2026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	435.00	435.00				
下达2026年农机化发展项目资金	45.00	45.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24.52	24.52				
遗属补助	2.49	2.49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10067.39	2429.07	7638.32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2880.69	2265.69	615.00	
2025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资金	249.00	249.00		
2025年中央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项目补助资金	6.43	6.43		
2025年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0.87	0.87		
2025年滴灌技术应用推广补助资金	57.45	57.45		
2025年地方特色农业保险省级引导资金	132.92	132.92		
预拨2025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市级资金	231.28	231.28		
2025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地膜科学使用回收）	360.00	360.00		
2025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				
2025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专题班）	0.57	0.57		
2025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单产提升）	3.25	3.25		
2025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土壤普查）	40.00	40.00		
2025年第二笔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省级资金	159.56	159.56		
2025年第三笔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省级资金	70.21	70.21		
2025年第三笔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中央资金	61.99	61.99		
2025年第二笔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市级资金	5.39	5.39		
朔州市朔城区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	48.00	48.00		
清算2024年“四险”试点保费补贴及奖补资金	838.77	838.77		
2025年第一批超长期特别国债（大规模设备更新领域）支持设施农业更新改造项目	615.00		615.00	
朔州市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163.38	163.38		
2025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生产设施改善）项目资金	147.70	147.70		
2025年膜侧播种技术应用与推广项目	8.00	8.00		
2025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化肥减量增效科学施肥）	7.68	7.68		
朔州市朔城区农田建设服务中心	7023.32		7023.32	
2025年第二批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东北优先把黑土地建成高标准农田）	6579.91		6579.91	
2025年第二批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东北优先把黑土地建成高标准农田）	443.41		443.41	
朔州市朔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5年第三批市地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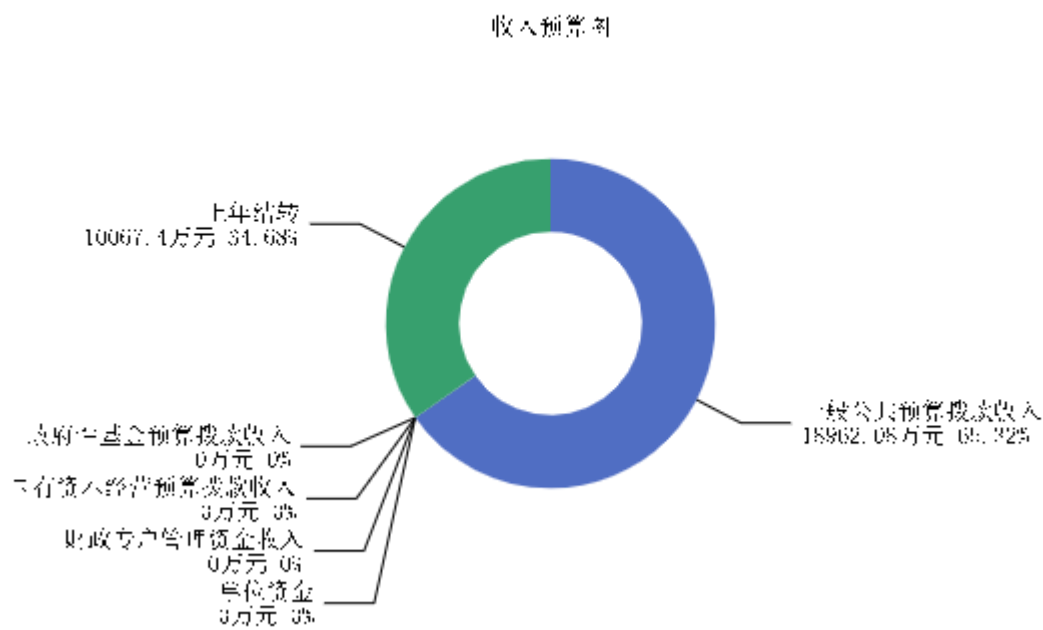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预算收入总计29,029.4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8,962.08万元，上年结转10,067.40万元，比上年减少1298.55万元，下降4.2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提前下达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列入年初预算资金减少；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29,029.48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8,962.08万元，上年结转10,067.40万元，比上年减少1298.55万元，下降4.2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提前下达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列入年初预算资金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预算收入29,029.48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962.08万元，占65.3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10,067.40万元，占34.6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支出预算29029.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16.82万元，占6.60%；项目支出27112.66万元，占93.4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9,029.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1,391.1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7,638.32万元，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8,962.0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0,067.4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8.4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9.03万元、农林水支出28,285.9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8.04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10.0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48.00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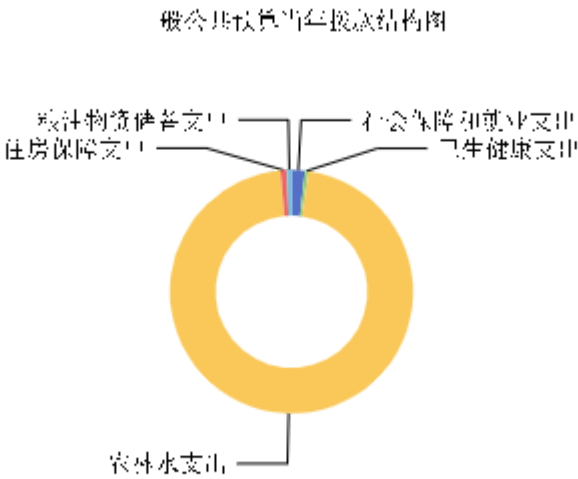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8,962.08万元,比上年减少9250.27万元，下降32.79%。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8,962.0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8.43万元，占1.78%；卫生健康支出79.03万元，占0.42%；农林水支出18,266.59万元，占96.33%；住房保障支出168.04万元，占0.89%；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10.00万元，占0.58%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916.82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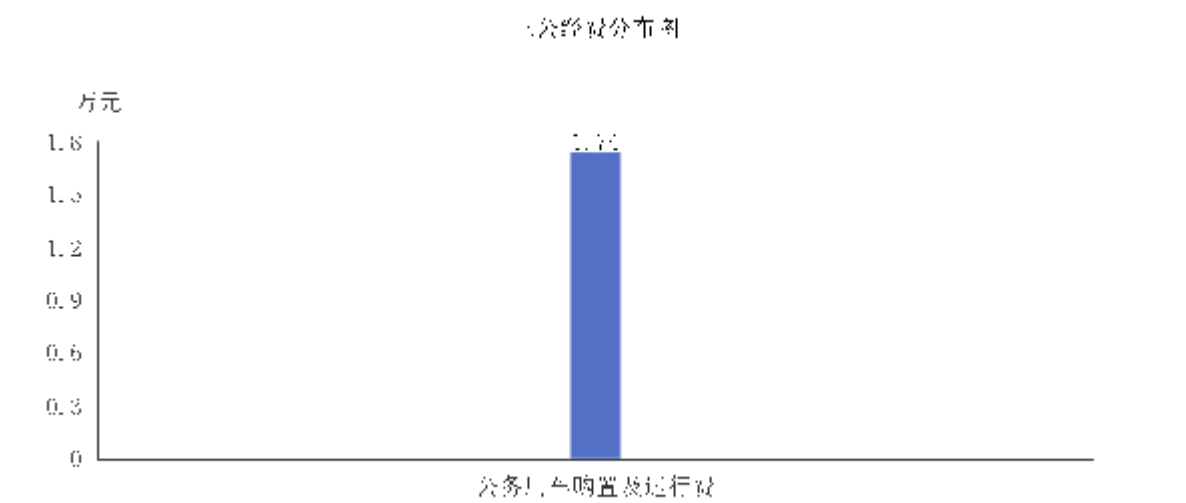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1,867.50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奖金、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49.3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印刷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差旅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74万元比2025年减少 0.02万元，主要原因是逐年压减一般性支出。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74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02万元，主要原因是逐年压减一般性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4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02万元，主要原因是逐年压减一般性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3.32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4.56万元，下降34.23%，原因是退休3人，调出1人。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4.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4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74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12609.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12609.48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5个，其中2个单位编报了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涉及资金12609.48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2级项目32个，共计金额12,609.48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7个，涉及金额104.11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5个，涉及金额12,505.37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32个，涉及项目金额12,609.48万

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73.37%。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7个，涉及项目金额104.11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5个，涉及项目金额12,505.37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中央资金基层农技推广系统改革与建设项目（晋财农[2026]116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23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23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健全完善、农技推广队伍能力稳步提升、基层农技推广服务水平明显提高、绿色高效技术广泛推广和农技推广信息化手段普遍应用。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农村工作会议精神，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狠抓制度建设、基地建设、科技示范主体培育、技术指导员的培训，充分发挥社会化服务组织、特聘农技员的作用，积极推广农业实用新技术如侧播播种技术、大豆玉米复合种植技术等，有效促进了全区玉米、杂粮产业的发展及单产提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是在工作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资金管理有关要求，会计科目设置严格执行财务规定。二是切实加强资金监管，规范项目资金使用，确保专款专用，坚决杜绝出现挤占、截留、挪用项目资金的现象，确保项目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三是项目实施后，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月-2026年3月，编制项目实施方案。2026年4月-5月，完成项目核心示范区创建，组织项目实施的田间指导。2026年6月-9月，开展现场观摩会、指导田间管理等。2026年10月-12月，组织落实项目验收，撰写工作报告。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建设4个及以上示范基地，培育100个及以上的应用主体，招募3名以上特聘农技员，培训48名以上农技人员。				建设4个及以上示范基地，培育100个及以上的应用主体，招募3名以上特聘农技员，培训48名以上农技人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建设	1个	数量指标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	1个
		质量指标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95%	质量指标	农业主推技术到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周期	一年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周期	一年
		成本指标	新技术使用区域地膜减量	减少用量25%	成本指标	新技术使用区域	减少用量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新技术使用区域节本增收	明显	经济效益	新技术使用区域	明显
		社会效益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	明显	社会效益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	明显
		生态效益	项目区农业面源污染情况	明显减少	生态效益	项目区农业面源	明显减少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60730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0-朔州市朔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68,597.33		年度资金总额：		868,597.3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868,597.33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8,597.33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立项依据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年金人数	15人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年金人	15人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	保质保量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	保质保量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成本	868597.33元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成本	868597.33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基本民生	保障	经济效益	保障基本民生	保障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8160506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作物种子加工厂四人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农作物种子加工厂四人工资					
立项依据		农作物种子加工厂四人工资					
项目设立必要性		农作物种子加工厂四人工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农作物种子加工厂四人工资					
项目实施计划		农作物种子加工厂四人工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农作物种子加工厂四人工资				农作物种子加工厂四人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48000元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48000元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	保质保量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	保质保量
		时效指标	发放完成时限	2026年底	时效指标	发放完成时限	2026年底
		成本指标	每人发放金额	每人每年1.2万	成本指标	每人发放金额	每人每年1.2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解决	可持续影响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解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091216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农作物病虫害监测防控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创建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集成推广基地1个。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农〔2025〕116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做好秋粮作物病虫害及农区蝗虫等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工作，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农〔2025〕116号）文件，具有促壮苗稳长促灌浆成熟、促单产提升等多重功效。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为确保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工作落到实处，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将加强组织领导、分工协作、责任到人，做好方案制定和组织实施工作，确保防控工作按期有序推进。二是强化政策扶持，积极争取当地政府重视和有关部门支持，整合资金、物资供应、人力资源和技术力量，多渠道争取示范资金投入，加大扶持力度，通过农业、物理、生物和科学用药等绿色防控技术的应用，确保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绿色防控措施集成应用落到实处。三是强化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项目工作的资金安排，健全资金使用制度，在项目规定的范围内规范使用资金，杜绝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及超范围、超标准支出的情况，最大限度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强化培训指导，积极利用固定的示范、展示、培训和宣传场所，通过举办专题培训、组织现场观摩、示范展示、深入生产一线指导等多种形式，普及生物防治、农药安全使用等绿色技术，推广专业化统防统治措施，让广大农业生产者实实在在看到农作物病虫害防控的好处，增强自觉参与意识。五是强化农企共建，积极引导新型经营主体、社会化服务组织、专业合作社和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产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合作，聚集资源，发挥各自优势，联合开展技术集成、指导服务、示范推					
项目实施计划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为确保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工作落到实处，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将加强组织领导、分工协作、责任到人，做好方案制定和组织实施工作，确保防控工作按期有序推进。二是强化政策扶持，积极争取当地政府重视和有关部门支持，整合资金、物资供应、人力资源和技术力量，多渠道争取示范资金投入，加大扶持力度，通过农业、物理、生物和科学用药等绿色防控技术的应用，确保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绿色防控措施集成应用落到实处。三是强化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项目工作的资金安排，健全资金使用制度，在项目规定的范围内规范使用资金，杜绝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及超范围、超标准支出的情况，最大限度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强化培训指导，积极利用固定的示范、展示、培训和宣传场所，通过举办专题培训、组织现场观摩、示范展示、深入生产一线指导等多种形式，普及生物防治、农药安全使用等绿色技术，推广专业化统防统治措施，让广大农业生产者实实在在看到农作物病虫害防控的好处，增强自觉参与意识。五是强化农企共建，积极引导新型经营主体、社会化服务组织、专业合作社和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产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合作，聚集资源，发挥各自优势，联合开展技术集成、指导服务、示范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创建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集成推广基地1个。		创建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集成推广基地1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规模	1000亩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规模	1000亩
		质量指标	使用农药质量情况	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	质量指标	使用农药质量情况	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年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2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增产增收情	通过项目实施，有效防治病虫害发生	经济效益	增产增收情	通过项目实施，有效防治病虫害发生，促壮苗稳长、促灾后恢复、促灌浆成熟、促单产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61256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现代种业发展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下达2026年现代种业项目资金40万元，用于建设省级品种展示评价基地1个，展示评价玉米等150亩，繁育马铃薯原种500亩左右。					
立项依据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设省级品种展示评价基地1个，展示评价玉米等150亩，繁育马铃薯原种500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建设省级品种展示评价基地1个，展示评价玉米等150亩，繁育马铃薯原种500亩。				建设省级品种展示评价基地1个，展示评价玉米等150亩，繁育马铃薯原种500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示评价基地建设	1个	数量指标	展示评价基地建	1个
			繁育马铃薯原种	<500亩		繁育马铃薯原种	<500亩
		质量指标	农作物单产	≥95%	质量指标	农作物单产	≥9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底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底
		成本指标	农户生产成本	降低	成本指标	农户生产成本	降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使用脱毒种薯比传统自留	增产	经济效益	使用脱毒种薯比	增产
		社会效益	种植市场秩序	良好	社会效益	种植市场秩序	良好
		生态效益	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	≥97%	生态效益	主要农作物良种	≥97%
		可持续发展影响	种子产业发展	推进	可持续发展影响	种子产业发展	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展示评价工作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良种使用满	≥90%
			农民良种使用满意度	≥90%		展示评价工作满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70755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684		年度资金总额：	18,68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8,68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68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朔城区农业现代发展服务中心3名遗属				
立项依据			遗属审批表				
项目设立必要性			遗属审批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遗属审批表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足额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遗属审批表，按月足额发放		根据遗属审批表，按月足额发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	3人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	3人
		质量指标	月补助额	1557元	质量指标	月补助额	1557元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本项目不产生经济效益	无	经济效益	本项目不产生经	无
		社会效益	有效缓解遗属家庭经济压	有效	社会效益	有效缓解遗属家	有效
		生态效益	本项目不产生生态效益	无	生态效益	本项目不产生生	无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按月发放	100%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按月发放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人员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人员满意度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1161426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朔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4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任务和计划的通知》（朔农发【2024】19号），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是省政府对市政府食品安全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各县区农业农村局积极争取监测工作经费。按照2024年监测任务，2025年需完成640批次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任务，每批次抽检费用453元，需专项工作经费29万元。					
立项依据		《朔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4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任务和计划的通知》（朔农发【2024】19号），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是省政府对市政府食品安全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各县区农业农村局积极争取监测工作经费。按照2024年监测任务，2025年需完成640批次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任务，每批次抽检费用453元，需专项工作经费29万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朔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4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任务和计划的通知》（朔农发【2024】19号），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是省政府对市政府食品安全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各县区农业农村局积极争取监测工作经费。按照2024年监测任务，2025年需完成640批次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任务，每批次抽检费用453元，需专项工作经费29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朔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4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任务和计划的通知》（朔农发【2024】19号），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是省政府对市政府食品安全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各县区农业农村局积极争取监测工作经费。按照2024年监测任务，2025年需完成640批次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任务，每批次抽检费用453元，需专项工作经费29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朔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4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任务和计划的通知》（朔农发【2024】19号），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是省政府对市政府食品安全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各县区农业农村局积极争取监测工作经费。按照2024年监测任务，2025年需完成640批次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任务，每批次抽检费用453元，需专项工作经费29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需完成640批次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任务，每批次抽检费用453元，需专项工作经费29万元。			2025年需完成640批次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任务，每批次抽检费用453元，需专项工作经费29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批次	≥640批次	数量指标	抽检批次	≥640批次
		质量指标	农产品抽检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农产品抽检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6年底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6年底完成
		成本指标	每批次监测成本	按照预算文件，不超453元	成本指标	每批次监测成本	按照预算文件，不超453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持续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	推进	可持续影响	持续推进农产品	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3092850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省级大豆玉米带状复合资金（晋财农【2025】120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下达2026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省级配套项目100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				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面积	2万亩	数量指标	种植面积	2万亩	
		质量指标	种植模式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种植模式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6年底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6年底	
		成本指标	每亩补助省级资金	50元	成本指标	每亩补助省级资	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大豆供给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	大豆供给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民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民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72943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朔城区盐碱地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与山西农大合作的盐碱地实验基地建设可研初设前期费用						
立项依据		朔区委办发【202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朔区委办发【2025】6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朔区委办发【2025】6号						
项目实施计划		朔区委办发【2025】6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与山西农大合作的盐碱地实验基地建设可研初设前期费用，完成盐碱地基地建设任务				与山西农大合作的盐碱地实验基地建设可研初设前期费用，完成盐碱地基地建设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盐碱地改造基地建设	1个	数量指标	盐碱地改造基地	1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符合国家标准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符合国家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6年底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6年底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盐碱地改良促进农民受益	促进	可持续影响	盐碱地改良促进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收益农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收益农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3105230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晋财农[2025]116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精神，下达我单位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100万元，用于补助实施施工工厂化渔业养殖设施建设项目。					
立项依据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实施施工工厂化渔业养殖场建设项目，加快渔业转型升级，为提高水产品生产供应能力，全方位推进渔业绿色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施工工厂化渔业养殖场建设项目，加快渔业转型升级，为提高水产品生产供应能力，全方位推进渔业绿色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通过实施施工工厂化渔业养殖场建设项目，加快渔业转型升级，为提高水产品生产供应能力，全方位推进渔业绿色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工厂设施渔业养殖场	≥2000立方水体	数量指标	新建工厂设施渔	≥2000立方水体
		质量指标	养殖水产品兽药残留抽检	≥99%	质量指标	养殖水产品兽药	≥99%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进度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进度	100%
			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支付进度	100%		资金支付进度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渔业经济效益明显提高	明显	经济效益	渔业经济效益明	明显
		社会效益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问题	无	社会效益	资金使用重大违	无
			对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促进	提高		对全面推进乡村	提高
		生态效益	养殖尾水资源利用率和达	≥80%	生态效益	养殖尾水资源利	≥80%
	可持续影响	渔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渔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可持续影响	渔业绿色高质量	渔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50053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中央大豆玉米带状复合项目（晋财农[2025]116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精神，下达我单位2026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助资金300万元，用于补助2万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					
立项依据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开展粮油生产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开展粮油生产保障。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开展粮油生产保障。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	2万亩	数量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	2万亩
		质量指标	种植模式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种植模式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6年12月底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6年12月底
		成本指标	中央资金每亩补助标准	150元/亩	成本指标	中央资金每亩补	15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大豆供给	提高我省大豆自给水平	社会效益	大豆供给	提高我省大豆自给水平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71929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中央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晋财农[2026]116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40,000	省级财政资金	34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聚焦玉米产业开展主体产能提升培育，在2026年6月底前完成玉米种植100人的培育任务。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高素质农民培育提前批次培训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聚焦玉米稳产保供，突出抓好玉米种植领域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的应用，为玉米稳产增产提供有力支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函〔2025〕319号）					
项目实施计划		年满16周岁，正在从事或有意愿从事玉米生产的农业劳动者，共100名，补助标准为3400元/人，在与培训机构签订合同后，按照合同金额的30%预拨资金，根据培育进度拨付进度款，其余资金在培育结束验收后进行结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聚焦玉米产业开展主体产能提升培育，在2026年6月底前完成玉米种植100人的培育任务。			聚焦玉米产业开展主体产能提升培育，在2026年6月底前完成玉米种植100人的培育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素质农民常规培育人数	100人	数量指标	高素质农民常规	100人
		质量指标	100名培训学员分为2个班	100名培训学员分为2个班，每班总学	质量指标	100名培训学员分	100名培训学员分为2个班。每班总学时不少于64个学时，其中线下不低于56个学时，线上不低于8个学时。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限	2026年6月底完成培育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限	2026年6月底完成培
			资金兑付完成时限	2026年12月31日前		资金兑付完成时	2026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4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农民收入水平	提升	经济效益	农民收入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	促进粮油作物稳产增产	提高	社会效益	促进粮油作物稳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农民种植技能	提高	可持续影响	农民种植技能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高素质农民培育对象的满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高素质农民培育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04524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6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6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8,690,000		省级财政资金		48,69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精神，下达我单位2026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4869万元。						
立项依据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足额完成2026年底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				按时足额完成2026年底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发放县区数	1个	数量指标	完成发放县区数	1个	
			全区发放补贴亩数	按实际上报面积发放		全区发放补贴亩	按实际上报面积发放	
		质量指标	发放流程符合规定	符合规定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发放流程符合规定	符合规定	
		时效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	2026年6月30日前	时效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	2026年6月30日前	
			资金完成及时率	资金及时拨付		资金完成及时率	资金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提升	经济效益	粮食综合生产能	提升	
		社会效益	综合生产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	综合生产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11615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明确资金（晋财农[2025]116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6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7,6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7,65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精神，下达我单位2026年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765万元。						
立项依据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开展粮油生产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开展粮油生产保障。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开展粮油生产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资金	765万元	数量指标	项目资金	765万元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9%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9%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年度内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年度内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成本	≤765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成本	≤76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	持续推进乡村振兴	推进	可持续发展	持续推进乡村振兴	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50546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待明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8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8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8,8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8,850,000	
	市 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 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精神，下达我单位2026年农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885万元。						
立项依据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开展粮油生产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农【2025】76号）文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开展粮油生产保障。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开展粮油生产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885万元	数量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885万元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2026年度内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2026年度内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总成本	≤885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总成本	≤88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乡村振兴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乡村振兴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50942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拆迁改制单位退休人员补助（烤火费、基础绩效奖、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8,216		年度资金总额：		98,21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8,216		市县（区）财政资金		98,21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单位拆迁改制单位退休人员14人，分别张有富、王生权、刘国玺、落月花、边润福、叶满、任存在、谢洪斌、赵月梅、刘振平、弓凤兰、谷花香、杨连花、韩文忠，共需104516元。1、烤火费65660元；4480元*11人=49280元，5460元*3人=16380元。2、基础绩效奖26328元，134元*11人*12个月=17688元，240元*3人*12个月=8640元。3、遗属补助6228元，519元*1人*12个月=6228元。						
立项依据		我单位拆迁改制单位退休人员14人，分别张有富、王生权、刘国玺、落月花、边润福、叶满、任存在、谢洪斌、赵月梅、刘振平、弓凤兰、谷花香、杨连花、韩文忠，共需104516元。1、烤火费65660元；4480元*11人=49280元，5460元*3人=16380元。2、基础绩效奖26328元，134元*11人*12个月=17688元，240元*3人*12个月=8640元。3、遗属补助6228元，519元*1人*12个月=6228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单位拆迁改制单位退休人员14人，分别张有富、王生权、刘国玺、落月花、边润福、叶满、任存在、谢洪斌、赵月梅、刘振平、弓凤兰、谷花香、杨连花、韩文忠，共需104516元。1、烤火费65660元；4480元*11人=49280元，5460元*3人=16380元。2、基础绩效奖26328元，134元*11人*12个月=17688元，240元*3人*12个月=8640元。3、遗属补助6228元，519元*1人*12个月=6228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单位拆迁改制单位退休人员14人，分别张有富、王生权、刘国玺、落月花、边润福、叶满、任存在、谢洪斌、赵月梅、刘振平、弓凤兰、谷花香、杨连花、韩文忠，共需104516元。1、烤火费65660元；4480元*11人=49280元，5460元*3人=16380元。2、基础绩效奖26328元，134元*11人*12个月=17688元，240元*3人*12个月=8640元。3、遗属补助6228元，519元*1人*12个月=6228元。						
项目实施计划		我单位拆迁改制单位退休人员14人，分别张有富、王生权、刘国玺、落月花、边润福、叶满、任存在、谢洪斌、赵月梅、刘振平、弓凤兰、谷花香、杨连花、韩文忠，共需104516元。1、烤火费65660元；4480元*11人=49280元，5460元*3人=16380元。2、基础绩效奖26328元，134元*11人*12个月=17688元，240元*3人*12个月=8640元。3、遗属补助6228元，519元*1人*12个月=6228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我单位拆迁改制单位退休人员14人，分别张有富、王生权、刘国玺、落月花、边润福、叶满、任存在、谢洪斌、赵月梅、刘振平、弓凤兰、谷花香、杨连花、韩文忠，共需104516元。1、烤火费65660元；4480元*11人=49280元，5460元*3人=16380元。2、基础绩效奖26328元，134元*11人*12个月=17688元，240元*3人*12个月=8640元。3、遗属补助6228元，519元*1人*12个月=6228元。				我单位拆迁改制单位退休人员14人，分别张有富、王生权、刘国玺、落月花、边润福、叶满、任存在、谢洪斌、赵月梅、刘振平、弓凤兰、谷花香、杨连花、韩文忠，共需104516元。1、烤火费65660元；4480元*11人=49280元，5460元*3人=16380元。2、基础绩效奖26328元，134元*11人*12个月=17688元，240元*3人*12个月=8640元。3、遗属补助6228元，519元*1人*12个月=6228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改制人数	14人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改制人	14人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	保质保量完成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	保质保量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发放时限	2026年底完成发放	时效指标	完成发放时限	2026年底完成发放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巩固改制成果	持续巩固	可持续影响	巩固改制成果	持续巩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082608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0-朔州市朔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569.62		年度资金总额:		120,569.6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20,569.6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569.6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立项依据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年金退休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年金退	2人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	保质保量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	保质保量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96%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96%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量	120569.62元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量	120569.6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基本民生	保障	经济效益	保障基本民生	保障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8160033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农业生产托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组织全区农村集体组织负责人法律法规培训，经管人员及、会计人员及报账员业务培训；农业生产托管项目管理费用。						
立项依据		晋农办发【2024】4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组织全区农村集体组织负责人法律法规培训，经管人员及、会计人员及报账员业务培训；农业生产托管项目管理费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组织全区农村集体组织负责人法律法规培训，经管人员及、会计人员及报账员业务培训；农业生产托管项目管理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组织全区农村集体组织负责人法律法规培训，经管人员及、会计人员及报账员业务培训；农业生产托管项目管理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组织全区农村集体组织负责人法律法规培训，经管人员及、会计人员及报账员业务培训。			完成组织全区农村集体组织负责人法律法规培训，经管人员及、会计人员及报账员业务培训。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期内总资金不突	<8万元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期内总	<8万元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年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年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8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助力乡村振兴	助力乡村振兴	可持续发展影响	助力乡村振兴	助力乡村振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3095716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民丰收节活动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9月,拟举办一年一度农民丰收节,期间举办系列群众文化活动,用于文艺演出费用、器材租用、场馆搭建、活动策划、农产品展销等费用。					
立项依据		响应国务院关于同意设立“中国农民丰收节”的批复发布,同意自2018年起,将每年农历秋分设立为“中国农民丰收节”,具体工作由农业农村部商有关部门组织					
项目设立必要性		响应国务院关于同意设立“中国农民丰收节”的批复发布,同意自2018年起,将每年农历秋分设立为“中国农民丰收节”,具体工作由农业农村部商有关部门组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响应国务院关于同意设立“中国农民丰收节”的批复发布,同意自2018年起,将每年农历秋分设立为“中国农民丰收节”,具体工作由农业农村部商有关部门组织					
项目实施计划		响应国务院关于同意设立“中国农民丰收节”的批复发布,同意自2018年起,将每年农历秋分设立为“中国农民丰收节”,具体工作由农业农村部商有关部门组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丰收节各项活动议程。				完成丰收节各项活动议程。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一次丰收节活动	举办一次丰收节活动	数量指标	举办一次丰收节	举办一次丰收节活动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年底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年底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增加农民获得感幸福感	增加农民获得感幸福感	社会效益	增加农民获得感	增加农民获得感幸福感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3100950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朔城区2025年膜测播种技术推广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 县（区）财政资 金		500,000		市 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膜测播种技术推广10万亩，结合加厚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实施						
立项依据		《2025年朔城区政府工作报告》《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发布2025年农业生产主推技术的通知》、晋函【2025】123号、农办科【2025】8号、晋农发【2024】187号、晋函【2025】12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5年朔城区政府工作报告》《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发布2025年农业生产主推技术的通知》、晋函【2025】123号、农办科【2025】8号、晋农发【2024】187号、晋函【2025】123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5年朔城区政府工作报告》《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发布2025年农业生产主推技术的通知》、晋函【2025】123号、农办科【2025】8号、晋农发【2024】187号、晋函【2025】123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朔城区政府工作报告》《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发布2025年农业生产主推技术的通知》、晋函【2025】123号、农办科【2025】8号、晋农发【2024】187号、晋函【2025】123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膜测播种技术推广亩数任务。			完成膜测播种技术推广亩数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预算文件要求，结合	≥10万亩	数量指标	按照预算文件要	≥10万亩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年底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年底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总金额	≤5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总金额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农民接本增效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农民接本增	促进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3103655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783,478.55		年度资金总额：		18,783,478.5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8,783,478.55		省级财政资金		18,783,478.55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金		0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省财政厅、省农业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关于省级政策性小麦、玉米完全成本保险、产量保险、收入保险和未转移就业收入损失保险试点与中央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并轨有关事项的通知》（晋财金〔2025〕1号）、省财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晋财金〔2022〕47号）《朔州市朔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朔城区政策性玉米收入保险和未转移就业收入损失保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朔区政府办〔2021〕18号等文件，按照2025年实际完成情况，我区拟开展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业务，此次提前下达2026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统筹用于2026年政策性农业保险。						
立项依据		省财政厅、省农业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关于省级政策性小麦、玉米完全成本保险、产量保险、收入保险和未转移就业收入损失保险试点与中央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并轨有关事项的通知》（晋财金〔2025〕1号）、省财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晋财金〔2022〕47号）《朔州市朔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朔城区政策性玉米收入保险和未转移就业收入损失保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朔区政府办〔2021〕18号等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积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省财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晋财金〔2022〕47号）						
项目实施计划		省财政厅、省农业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关于省级政策性小麦、玉米完全成本保险、产量保险、收入保险和未转移就业收入损失保险试点与中央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并轨有关事项的通知》（晋财金〔2025〕1号）、省财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晋财金〔2022〕47号）《朔州市朔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朔城区政策性玉米收入保险和未转移就业收入损失保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朔区政府办〔2021〕18号等文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积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				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积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玉米投保面积覆盖	≥65%	数量指标	玉米投保面积覆盖	≥65%	
		质量指标	风险保障水平	高于去年	质量指标	风险保障水平	高于去年	
		时效指标	保险补贴资金拨付进度	保单审核后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保险补贴资金拨付	保单审核后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省级财政对种植业保费补贴	25%	成本指标	省级财政对种植业	25%	
	效益指标		中央财政对种植业补贴比	50%		中央财政对种植业	50%	
		经济效益	风险保障总额	高于去年	经济效益	风险保障总额	高于去年	
		社会效益	增强农业抗风险能力	增强	社会效益	增强农业抗风险	增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改变农户靠灾靠政府的思	农户保险意识增强	可持续影响	改变农户靠灾靠	农户保险意识增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农民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农民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10847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066,957.07		年度资金总额：	21,066,957.0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1,066,957.07		省级财政资金	21,066,957.07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省财政厅、省农业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关于省级政策性小麦、玉米完全成本保险、产量保险、收入保险和未转移就业收入损失保险试点与中央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并轨有关事项的通知》（晋财金〔2025〕1号）、省财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晋财金〔2025〕1号）、省财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晋财金〔2025〕1号）					
立项依据		省财政厅、省农业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关于省级政策性小麦、玉米完全成本保险、产量保险、收入保险和未转移就业收入损失保险试点与中央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并轨有关事项的通知》（晋财金〔2025〕1号）、省财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晋财金〔2025〕1号）、省财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晋财金〔2025〕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积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省财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晋财金〔2022〕47号）					
项目实施计划		省财政厅、省农业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关于省级政策性小麦、玉米完全成本保险、产量保险、收入保险和未转移就业收入损失保险试点与中央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并轨有关事项的通知》（晋财金〔2025〕1号）、省财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晋财金〔2025〕1号）、省财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晋财金〔2025〕1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积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				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积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玉米投保面积覆盖面	≥65%	数量指标	玉米投保面积覆盖面	≥66%
		质量指标	风险保障水平	高于去年	质量指标	风险保障水平	高于去年
		时效指标	保险补贴资金拨付进度	保单审核后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保险补贴资金拨付	保单审核后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省级财政对种植业保费补贴	25%	成本指标	省级财政对种植业保费补贴	25%
	效益指标		中央财政对种植业补贴比	50%		中央财政对种植业补贴比	50%
		经济效益	风险保障总额	高于去年	经济效益	风险保障总额	高于去年
		社会效益	增强农业抗风险能力	增强	社会效益	增强农业抗风险能力	增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改变农户救灾靠政府的思维	农户保险意识增强	可持续影响	改变农户救灾靠政府的思维	农户保险意识增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农民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农民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10443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34,100	年度资金总额:	4,434,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434,100	省级财政资金	4,434,1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下达2026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3238.4万元，用于2025年度新建高标准农田5.06万亩。					
立项依据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5年度新建高标准农田5.06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度新建高标准农田5.06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2025年度新建高标准农田5.06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5年度高标准农田项目	5.06万亩	数量指标	2025年度高标准	5.06万亩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	符合相关规定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	符合相关规定
			资金使用合规性	符合相关规定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符合相关规定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周期	12个月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周期	12个月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标准	≥1200元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	≥1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存进区域经济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	存进区域经济发	促进
			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对	增加	经济效益	促进农业生产	增加
		社会效益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社会效益	粮食综合生产能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度	平原区达到100%，丘陵区≥90%	社会效益	田间道路通达度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生态效益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生态效益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生态效益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	农业种植结构	进一步优化	可持续影响	农业种植结构	进一步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05329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粮油稳面积提单产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290,000	省级财政资金	4,29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下达2026年粮油稳面积提单产项目资金429万元，用于清种大豆、撂荒地复耕复种、玉米水肥一体化项目实施。					
立项依据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完成省里下达的各项粮油生产任务，正常年景粮食单产较上年提高0.5%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省里下达的各项粮油生产任务，正常年景粮食单产较上年提高0.5%				完成省里下达的各项粮油生产任务，正常年景粮食单产较上年提高0.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种大豆面积	≥1.01万亩	数量指标	清种大豆面积	≥1.01万亩
			油料面积	≥2.18万亩		油料面积	≥2.18万亩
			复耕撂荒地面积	≥0.19万亩		复耕撂荒地面积	≥0.19万亩
			玉米水肥一体化面积	≥1万亩		玉米水肥一体化	≥1万亩
		质量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98%	质量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	≥98%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
		成本指标	亩节本增效	降低	成本指标	亩节本增效	降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粮油单产水平	提高	经济效益	粮油单产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粮油供给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粮油供给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	粮油生产能力	提高	可持续发展	粮油生产能力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44954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农村户厕改造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7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75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下达2026年农村户厕改造项目资金75万元，用于户厕改造支出					
立项依据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完成户厕改造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面完成年度农村厕所革命户厕改造和厕所整改工作，持续系统解决农村厕所革命工作。			全面完成年度农村厕所革命户厕改造和厕所整改工作，持续系统解决农村厕所革命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6年计划改厕数	500座	数量指标	2026年计划改厕	500座
		质量指标	农村改厕数据库	基本建成	质量指标	改厕设施合格率	≥95%
			改厕设施合格率	≥95%	农村改厕数据库	基本建成	
		时效指标	截至2026年度，年度农村	100%	时效指标	截至2026年度，	100%
	成本指标	每座补助金额	1500元	成本指标	每座补助金额	1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奖补资金使用重大违纪问	无	社会效益	奖补资金使用重	无
			当年完成农村户厕改造后	≥75%		当年完成农村户	≥75%
		生态效益	当年完成户厕改造农户的	≥85%	生态效益	当年完成户厕改	≥85%
可持续影响	当年完成农村户厕改造农	初步建立	可持续影响	当年完成农村户	初步建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农户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农户满意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72440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特优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38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38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省级龙头企业用于生产经营贷款，贴息5笔，贴息资金138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函〔2025〕324号）和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关于扶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通知》（晋政办发〔2019〕60号）文件扶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贷款贴息。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实施贷款贴息，发挥财政贴息资金的导向功能，吸引撬动银行信贷和社会资本投入，有效降低农业龙头企业融资成本推动我区农业龙头企业发展壮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农相关资金使用全链条管理的通知》（农办计财〔2024〕21号）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对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在计息期（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内用于正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贷款，跨年度贷款，企业可申请连续贴息。2026年，支持农业龙头企业发展资金138万元，贷款贴息5笔。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龙头企业用于生产经营的5笔贷款予以贴息，有效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促进农产品更新换代，发挥财政贴息资金的导向功能。			通过对龙头企业用于生产经营的5笔贷款予以贴息，有效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促进农产品更新换代，发挥财政贴息资金的导向功能。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贷款贴息	5笔	数量指标	贷款贴息	5笔
		质量指标	扶持企业数占所有符合条	≥90%	质量指标	扶持企业数占所	≥90%
		时效指标	向企业拨付资金的时间	2026年12月31日前	时效指标	向企业拨付资金	2026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38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3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县级龙头企业营业收入	明显提高	经济效益	县级龙头企业营	明显提高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农业产业化发展水平	明显提高	可持续影响	农业产业化发展	明显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龙头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龙头企业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9143231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28		年度资金总额：	6,22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6,228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2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朔城区农业农村局一名遗属				
立项依据			遗属审批表				
项目设立必要性			遗属审批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遗属审批表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足额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遗属审批表，按月足额发放		根据遗属审批表，按月足额发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	1人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	1人
		质量指标	月补助额	519元	质量指标	月补助额	519元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本项目不产生经济效益	无	经济效益	本项目不产生经	无
		社会效益	有效缓解遗属家庭经济压	有效	社会效益	有效缓解遗属家	有效
		生态效益	本项目不产生生态效益	无	生态效益	本项目不产生生	无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按月发放	100%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按月发放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人员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人员满意度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1155010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中央资金基层农技推广系统改革与建设项目（晋财农[2026]116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23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23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健全完善、农技推广队伍能力稳步提升、基层农技推广服务水平明显提高、绿色高效技术广泛推广和农技推广信息化手段普遍应用。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农村工作会议精神，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狠抓制度建设、基地建设、科技示范主体培育、技术指导员的培训，充分发挥社会化服务组织、特聘农技员的作用，积极推广农业实用新技术如侧播技术、大豆玉米复合种植技术等，有效促进了全区玉米、杂粮产业的发展及单产提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是在工作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资金管理有关要求，会计科目设置严格执行财务规定。二是切实加强资金监管，规范项目资金使用，确保专款专用，坚决杜绝出现挤占、截留、挪用项目资金的现象，确保项目资金安全。三是项目完成后，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月-2026年3月，编制项目实施方案。2026年4月-5月，完成项目核心示范区创建，组织项目实施的田间指导。2026年6月-9月，开展现场观摩会、指导田间管理等。2026年10月-12月，组织落实项目验收，编写工作报告。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建设4个及以上示范基地，培育100个及以上的应用主体，招募3名以上特聘农技员，培训48名以上农技人员。				建设4个及以上示范基地，培育100个及以上的应用主体，招募3名以上特聘农技员，培训48名以上农技人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建设	1个	数量指标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	1个	
		质量指标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95%	质量指标	农业主推技术到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周期	一年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周期	一年	
		成本指标	新技术使用区域地膜减量	减少用量25%	成本指标	新技术使用区域	减少用量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新技术使用区域节本增收	明显	经济效益	新技术使用区域	明显	
		社会效益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	明显	社会效益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	明显	
		生态效益	项目区农业面源污染情况	明显减少	生态效益	项目区农业面源	明显减少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60730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0-朔州市朔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68,597.33		年度资金总额：		868,597.3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868,597.33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8,597.33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立项依据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根据晋人社函【2019】1308号文件要求，省内财政全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中，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采用记账方式管理的人员需要计实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时，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给与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年金人数	15人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年金人	15人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	保质保量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	保质保量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成本	868597.33元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成本	868597.33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基本民生	保障	经济效益	保障基本民生	保障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8160506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作物种子加工厂四人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农作物种子加工厂四人工资					
立项依据		农作物种子加工厂四人工资					
项目设立必要性		农作物种子加工厂四人工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农作物种子加工厂四人工资					
项目实施计划		农作物种子加工厂四人工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农作物种子加工厂四人工资				农作物种子加工厂四人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48000元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48000元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	保质保量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	保质保量
		时效指标	发放完成时限	2026年底	时效指标	发放完成时限	2026年底
		成本指标	每人发放金额	每人每年1.2万	成本指标	每人发放金额	每人每年1.2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解决	可持续发展影响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解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091216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农作物病虫害监测防控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创建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集成推广基地1个。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农〔2025〕116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做好秋粮作物病虫害及农区蝗虫等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工作，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农〔2025〕116号）文件，具有促壮苗稳长促灌浆成熟、促单产提升等多重功效。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为确保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工作落到实处，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将加强组织领导、分工协作、责任到人，做好方案制定和组织实施工作，确保防控工作按期有序推进。二是强化政策扶持，积极争取当地政府重视和有关部门支持，整合资金、物资供应、人力资源和技术力量，多渠道争取示范资金投入，加大扶持力度，通过农业、物理、生物和科学用药等绿色防控技术的应用，确保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绿色防控措施集成应用落到实处。三是强化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项目工作的资金安排，健全资金使用制度，在项目规定的范围内规范使用资金，杜绝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及超范围、超标准支出的情况，最大限度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强化培训指导，积极利用固定的示范、展示、培训和宣传场所，通过举办专题培训、组织现场观摩、示范展示、深入生产一线指导等多种形式，普及生物防治、农药安全使用等绿色技术，推广专业化统防统治措施，让广大农业生产者实实在在看到农作物病虫害防控的好处，增强自觉参与意识。五是强化农企共建，积极引导新型经营主体、社会化服务组织、专业合作社和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产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合作，聚集资源，发挥各自优势，联合开展技术集成、指导服务、示范推					
项目实施计划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为确保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工作落到实处，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将加强组织领导、分工协作、责任到人，做好方案制定和组织实施工作，确保防控工作按期有序推进。二是强化政策扶持，积极争取当地政府重视和有关部门支持，整合资金、物资供应、人力资源和技术力量，多渠道争取示范资金投入，加大扶持力度，通过农业、物理、生物和科学用药等绿色防控技术的应用，确保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绿色防控措施集成应用落到实处。三是强化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项目工作的资金安排，健全资金使用制度，在项目规定的范围内规范使用资金，杜绝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及超范围、超标准支出的情况，最大限度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强化培训指导，积极利用固定的示范、展示、培训和宣传场所，通过举办专题培训、组织现场观摩、示范展示、深入生产一线指导等多种形式，普及生物防治、农药安全使用等绿色技术，推广专业化统防统治措施，让广大农业生产者实实在在看到农作物病虫害防控的好处，增强自觉参与意识。五是强化农企共建，积极引导新型经营主体、社会化服务组织、专业合作社和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产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合作，聚集资源，发挥各自优势，联合开展技术集成、指导服务、示范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创建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集成推广基地1个。		创建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集成推广基地1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规模	1000亩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规模	1000亩
		质量指标	使用农药质量情况	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	质量指标	使用农药质量情况	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年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2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增产增收情	通过项目实施，有效防治病虫害发生	经济效益	增产增收情	通过项目实施，有效防治病虫害发生，促壮苗稳长、促灾后恢复、促灌浆成熟、促单产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61256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现代种业发展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下达2026年现代种业项目资金40万元，用于建设省级品种展示评价基地1个，展示评价玉米等150亩，繁育马铃薯原种500亩左右。						
立项依据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设省级品种展示评价基地1个，展示评价玉米等150亩，繁育马铃薯原种500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朔财农【2025】73号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建设省级品种展示评价基地1个，展示评价玉米等150亩，繁育马铃薯原种500亩。			建设省级品种展示评价基地1个，展示评价玉米等150亩，繁育马铃薯原种500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示评价基地建设	1个	数量指标	展示评价基地建	1个	
			繁育马铃薯原种	<500亩		繁育马铃薯原种	<500亩	
		质量指标	农作物单产	≥95%	质量指标	农作物单产	≥9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底		时效指标 <td>完成时间</td> <td>2026年12月底</td>	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底
		成本指标	农户生产成本	降低		成本指标 <td>农户生产成本</td> <td>降低</td>	农户生产成本	降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使用脱毒种薯比传统自留	增产	经济效益	使用脱毒种薯比	增产	
		社会效益	种植市场秩序	良好	社会效益	种植市场秩序	良好	
		生态效益	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	≥97%	生态效益	主要农作物良种	≥97%	
		可持续影响	种子产业发展	推进	可持续影响	种子产业发展	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展示评价工作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良种使用满	≥90%	
			农民良种使用满意度	≥90%		展示评价工作满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70755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1-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684	年度资金总额：	18,68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8,68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68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朔城区农业现代发展服务中心3名遗属				
立项依据			遗属审批表				
项目设立必要性			遗属审批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遗属审批表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足额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遗属审批表，按月足额发放		根据遗属审批表，按月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	3人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	3人
		质量指标	月补助额	1557元	质量指标	月补助额	1557元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本项目不产生经济效益	无	经济效益	本项目不产生经济	无
		社会效益	有效缓解遗属家庭经济压力	有效	社会效益	有效缓解遗属家	有效
		生态效益	本项目不产生生态效益	无	生态效益	本项目不产生生	无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按月发放	100%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按月发放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人员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人员满意度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1161426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3辆，实有3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1辆，其他公务用车2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91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朔州市朔城区农业农村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按照山西省财政厅指导性目录执行

（二）其他

无

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文件

朔区财字〔2024〕396号

关于转发《朔州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的通知》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各有关单位：

现将《朔州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的通知》（朔财综【2024】20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朔州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的通知

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2024年8月16日

抄送：局内预算股、国库股、监督股

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8月16日印发

朔州市财政局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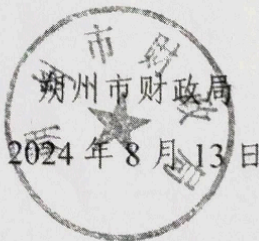
朔财综〔2024〕20号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 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 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开发区财政局、市直有关单位：

现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4〕37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此页无正文)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朔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 年 8 月 13 日印发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4〕37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 目录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有关规定，结合省直部门修改增设意见，我们修订了《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本目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

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3〕43号)同时废止。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